

证券代码：837023

证券简称：芭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视频会议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其中一种方式参与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9 日 15:00—2024 年 5 月 2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23	芭薇股份	2024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芭薇股份创新中心 1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5）。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公司董事长冷群英女士代表董事会汇报。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周世勇先生、何红渠先生、蔡光云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世勇）》（公告编号：2024-026）、《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何红渠）》（公告编号：2024-027）、《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蔡光云）》（公告编号：2024-028）。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适炜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八）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九）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结合 2024 年度发展目标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编制了《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十）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具

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天职业字[2024]13456-1 号）。

（十二）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十三）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十五）审议《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因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修订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

- 1)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告编号：2024-039）
- 2)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告编号：2024-040）
- 3)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告编号：2024-041）
- 4)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公告编号：2024-042）
- 5)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公告编号：2024-043）
- 6)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公告编号：2024-044）
- 7)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4-045）
- 8)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4-046）

9)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

（公告编号：2024-047）

10)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4-048）

11)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告编号：2024-049）

（十七）审议《关于购买公司和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公司和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十六）；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五）（七）（十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

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 13:30-14:00

(三) 登记地点：芭薇股份创新中心 1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新贝路 5 号

联系人：单楠先生

联系电话：020-62173484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